

## 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经事后核查及再次梳理，原公告之部分内容需要进行更正，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邹忠良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高管

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工科股”）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邹忠良作出如下承诺：“对于截止2021年4月21日，未出席公司审议申请终止挂牌事项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且未取得联系的股东陶昀，本人承诺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股转系统批准公司终止挂牌后次日起一个月内，陶昀要求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予以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为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1. 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9 名，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投反对票的股东共计 0 名，无法取得联系的股东陶昀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型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1	陶昀	境内自然人	800	0.0014

## （二）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

1.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为准。

2. 回购股份的数量上限为其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更正后：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邹忠良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高管

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工科股”）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邹忠良作出如下承诺：“对于截止 2021 年 4 月 21 日，未出席公司审议申请终止挂牌事项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且未取得联系的股东陶昀，本人承诺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股转系统批准公司终止挂牌后次日起一个月内，陶昀要求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本人予以回购，回购价格按照股东取得股票成本价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的孰高价确认回购价格。

具体情况如下：

1. 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9 名，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投反对票的股东共计 0 名，无法取得联系的股东陶昀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型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1	陶昀	境内自然人	800	0.0014

（二）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

1. 回购价格按照**股东取得股票成本价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的孰高价确认回购价格。**

2. 回购股份的数量上限为其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除上述调整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更正后公告。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